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L Holdings Limited

華建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79)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及
重新委任主席**

謹此提述華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所發出有關建議重選董事、股份發行授權、股份購回授權及修訂公司細則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根據上市規則第13.94(4)條透過投票表決方式進行之投票結果。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在股東週年大會出任點票工作之監票人。

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香港萬麗海景酒店M樓5號會議室舉行。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共有1,569,165,846股已發行股份，而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概無股東僅有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 僅供識別

下列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乃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568,500,533 (100.000%)	0 (0.000%)	568,500,533
2.	(a) 重選董事：			
	(i) 柯俊翔先生	568,500,533 (100.000%)	0 (0.000%)	568,500,533
	(ii) 鄒揚敦先生	568,500,533 (100.000%)	0 (0.000%)	568,500,533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568,500,533 (100.000%)	0 (0.000%)	568,500,533
3.	重選郭蔭尚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68,500,533 (100.000%)	0 (0.000%)	568,500,533
4.	重新委任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68,500,533 (100.000%)	0 (0.000%)	568,500,533
5.	授予董事會購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568,500,533 (100.000%)	0 (0.000%)	568,500,533
6.	授予董事會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565,240,533 (99.427%)	3,260,000 (0.573%)	568,500,533
7.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以加入購回股份之數目。	565,280,533 (99.434%)	3,220,000 (0.566%)	568,500,533
特別決議案				
8.	批准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565,300,523 (99.437%)	3,200,010 (0.563%)	568,500,533
9.	批准及採納綜合上文第8項決議案所述建議修訂之本公司新公司細則，以即時取代及摒除本公司之現行公司細則。	565,300,523 (99.437%)	3,200,010 (0.563%)	568,500,533

上述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超過50%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受委代表所持有之票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第1、2(a)(i)、2(a)(ii)、2(b)、3、4、5、6及7項決議案，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由於超過75%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及受委代表所持有之票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第8及9項決議案，故所有該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董事會同時謹此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後，柯俊翔先生於同日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主席，根據公司細則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承董事會命
華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柯俊翔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柯俊翔先生(主席)、盧元琮女士及付道丁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鄒揚敦先生及李松佳先生；另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郭蔭尚先生、陳紹基先生及蔡展宇先生。